

詐騙移轉土地案例頻傳 監察院促請主管機關因應防範

據媒體報導，詐欺集團成員假冒地主及債權人，雙方簽立不實之債權協議書，並分別委託律師向法院申請民事調解成立後，向地政事務所申請調解移轉登記，致被害地主之土地遭移轉登記之事件層出不窮。監察委員獲悉後，認為損害人民權利情節重大，立刻發函內政部、司法院及法務部瞭解情形。

內政部函復表示，為避免類似案件再度發生，該部已研議將調解移轉登記案件「收件」、「異動完成」時，以手機簡訊或電子郵件通知所有權人，使其能夠即時知悉及因應處理，並囑託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地政機關落實防偽作業之橫向聯繫。

司法院也函復表示，已經函令各法院，針對受理之調解事件，涉及不動產所有權移轉登記者，遇有非本人到場時，宜向訴訟代理人確認是否為當事人本人親自委任，如有疑義，必要時得命當事人本人到場，以維當事人權益；另法務部亦已函請各律師公會轉知其會員注意，於受委任時應注意確認委任人身分，避免遭有心人士冒名，受任辦理類此法院調解移轉案件。

監察院非常重視人民權益的保障，透過監察權的行使，督促公務機關積極作為，提出有效的因應防範措施，共同守護民眾不動產財產權益。

